2024年全民艺术普及青少年儿童美育

系列活动——第十四届广西青少年儿童

艺术云大赛活动通知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重大方略要求，加速推动我区群众文化事业的发展，加大对全区少年儿童艺术普及力度，探索“互联网+美育”新模式，经研究，定于2024年6月至11月举办全民艺术普及青少年儿童美育系列活动——第十四届广西青少年儿童艺术云大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二）承办单位

各市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

广西群众艺术馆

广西少年儿童艺术委员会

（三）协办单位

各市群众艺术馆

二、活动形式

以线下和线上展演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三、活动安排

（一）报名。自通知印发之日起，由各市组织当地参赛节目统一报名。

（二）初选。各市分别组织专家对报送的节目参照决赛规则以视频评选的形式进行初选，各艺术门类专家不少于5人。初选工作结束后，各市于9月30日前将入选节目相关材料报送至广西群众艺术馆。各市所有报送节目不超过80个，原则上需涵盖各艺术类别及年龄组别。

（三）决赛。11月初，广西群众艺术馆、广西少年儿童艺术委员会组织专家对所有决赛节目进行最终评定，评选出各艺术门类及各年龄组别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进入决赛的节目将在广西数字文化馆平台进行公示和展播。

四、参赛类别及要求

本次赛事活动设声乐类、舞蹈类、器乐类、语言类，共四个类别。

（一）声乐类

每位参赛选手演唱一首曲目（含独唱、重唱、小组唱），曲目内容须健康向上，不论题材，具有鲜明的时代精神或民族特色，时长５分钟以内。

（二）舞蹈类

**舞台类舞蹈：**民族舞、古典舞、现代舞、当代舞、芭蕾舞、校园集体舞。**竞技类舞蹈：**国际标准舞、爵士舞、街舞、肚皮舞及流行舞。独舞、双人舞、三人舞表演时长4分钟以内，群舞表演时长6分钟以内，群舞人数不超24人。

（三）器乐类

**民族器乐：**各类拉弦、吹奏、弹拨、打击乐器等。**西洋器乐：**各类键盘、木管、铜管、弦乐、打击乐器等。均含独奏、重奏、合奏，时长5分钟以内（不含上台时间），乐器自备。

（四）语言类

**戏剧类：**小戏、小品、课本剧等，时长８分钟以内。**曲艺类：**相声、快板、讲故事、朗诵等，时长６分钟以内。

五、参赛分组

（一）幼儿组：4--6周岁

（二）A组：7--9周岁

（三）B组：10--12周岁

（四）C组：13--15周岁

（五）D组：16—18周岁

六、参赛要求

（一）凡年满4至18周岁，身心健康的少年儿童，均可报名参加。艺术类专业院校学生不得报名参加，如有发现立即取消成绩并进行通报。

（二）各地文化馆、社会培训机构、青少年活动中心、文化宫、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社会艺术团等，均可报名参加。

（三）各参赛队须认真填写报名信息，参赛选手需提交真实有效的身份证明材料，选手不得跨年龄组别参赛。

（四）学习节目或原创节目均可参赛，节目内容要健康向上，题材新颖，富有鲜明的时代精神、民族特色和多姿多彩的少年儿童生活特点。

（五）鼓励原创节目，提倡以广西民族艺术为题材，节目形式能够体现广西地方特色，弘扬广西地域文化。

七、奖项设置和评分标准

进入决赛的节目按评分排名评出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一等奖不超10%、二等奖不超20%、三等奖不超20%、优秀奖不超50%。（评分标准见附件3）

八、其他要求

（一）各市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高度重视，指导本市群众艺术馆积极发挥行业示范作用，统筹做好2024年第十四届广西青少年儿童艺术云大赛活动报名和初选工作。各地要坚持公益性原则，加强规范管理，确保初选工作安全有序开展。

（二）报名材料要求。节目报名表、参赛人员身份证复印件、节目视频，拷入U盘进行报名。节目表演视频要求为mp4格式，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要求一镜到底，不能进行镜头切换、剪辑，不能后期录音对口型进行后期合成。节目表演视频录制时间须为本通知印发之后。

（三）报送方式。初选工作结束后，各市群众艺术馆将入选节目的报名材料统一整理，表演视频、报名表、参赛人员身份证明需按类别建立文件夹拷入U盘，于9月30日前寄送至广西群众艺术馆，逾期不予受理。

通讯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主路11—4号，邮编：530023

联 系 人：沈玥

联系电话：0771—5628534，15277010985

附件：1.第十四届广西青少年儿童艺术云大赛节目报名表

2.第十四届广西青少年儿童艺术云大赛节目汇总表

3.第十四届广西青少年儿童艺术云大赛评分标准

附件1

第十四届广西青少年儿童艺术云大赛

节目报名表

代表队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节目名称 |  | | | 艺术门类 | |  | |
| 参演单位 |  | | | | | | |
| 联系人 |  | | | 联系电话 |  | | |
| 节目时长 |  | | 参演人数 |  | 是否原创节目 | |  |
| 节目简介 | （200字以内） | | | | | | |
| 编导/辅导老师 |  | | | | | | |
| 表演者 | 姓名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第十四届广西青少年儿童艺术云大赛节目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艺术门类 | 表演形式 | 作品名称 | 演出单位 | 表演人数 | 备 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审核意见 |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填报人： 联系电话：

附件3

第十四届广西青少年儿童艺术云大赛

评分标准

一、声乐类比赛评分标准

（一）曲目内容健康向上，具有鲜明的时代精神或民族特色。

（二）演唱节奏、音准把握准确。

（三）演唱方法科学、完整，富于音乐表现力。

（四）精神面貌良好，演唱曲目有较好的精神内涵。

（五）节目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二、器乐类比赛评分标准

（一）曲目内容健康向上，具有鲜明的时代精神或民族特色。

（二）演奏方法及姿势规范，节奏、音准把握准确。

（三）演奏速度和力度符合乐曲的要求。

（四）演奏技术娴熟，音乐流畅、有表现力。

（五）节目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三、舞蹈比赛评分标准

（一）内容健康、主题鲜明、具有时代感，展现当代少年儿童精神风貌。

（二）形式新颖、表演活泼，基本功扎实。

（三）舞蹈动作和音乐配合恰当，节奏把握准确，较完整地表现作品主题。

（四）动作整齐，队形流畅，进出场有序，整体效果好。

（五）舞蹈种类的风格明确，内容能够清楚地呈现。

（六）节目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四、戏曲类比赛评分标准

（一）节目整体编排具有合理性、连贯性、完整性。

（二）节目的编排、表演形式新颖有创意。

（三）对人物的把握准确并能较好地表达。

（四）语言能力较强，台词清晰流畅。

（五）作品具有时代感、地域特色，抒发健康情怀，能够展示当代少年儿童风采。

（六）节目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